

广西艺术学院

广艺学资〔2016〕20号

广西艺术学院关于公布 2016 学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拟推荐人选公示结果的通知

学校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做好我校 2016 学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工作的通知》（广艺学资〔2016〕15 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生个人申报、导师推荐，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初评并公示，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核材料，学科领域专家小组评选和学校评审专家组评选，根据评选结果，拟推荐人选经全校公示 5 个工作日（2016 年 9 月 28 日至 10 月 9 日）无异议，经研究，现推荐梁冬玲等 25 名研究生为我校 2016 学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人选，现将名单予以公布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2016 学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推荐人选名单

广西艺术学院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2016 年 10 月 10 日

